

# 以轨道交通激活银川交通发展脉搏

## ——自治区政协委员提案聚集银川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

本报记者 张红霞

交通是兴国之要、强国之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这意味着我国交通强国的建设驶入快车道。自治区党委十二次全会提出“开展银川城市地下轨道交通项目规划论证”等“十大工程”项目，预示着“十四五”时期宁夏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建设步入新发展阶段。

自治区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上，自治区政协委员金花、王章利、王林伶联名提交提案，为银川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建言献策。

### “轨道交通”需尽快提上日程

“2018年，国务院出台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的意见》，对申报建设地铁的城市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地区生产总值、市区常住人口做出硬性要求。从银川市发展看，满足建设需要指日可待。”金花开门见山地说。

据了解，随着银川市城市建设和经济社会飞速发展，市区范围已突破市辖区、金凤区、西夏区行政边界，贺兰县城、永宁望远2个组团已与城市主城区连为一体。往返于银川市与贺兰、望远的交通需求以通勤和商务出行为主，贺兰山路、丽景街等主干道通行压力和公交保障压力大。近十年来，银川市汽车保有量以每年大约8万辆以上的速度迅猛增长，2019年底银川市三区

两县汽车保有量超过80万辆，主城区范围每3个人平均2辆机动车，是全国其他大城市人均水平的3倍以上，银川市城市道路早晚高峰期交通拥堵日趋严重，城市公共交通供需严重失衡，出行效率大大下降，能源消耗需求不断增长。

此外，随着银西、包银、银太高铁等城市对外快速客运通道的逐步建成投运，“高铁经济”将为银川都市圈带来大量的人流、资金流、信息流，银川市主城区“外通畅、内梗阻”的问题将更加突出，与群众对城市公共交通的期望和需求差距越来越大，为有效解决银川市城市轨道交通拥堵问题，提高城市公共交通绿色发展水平和市民出行效率、降低出行成本，必须要加快银川市城市轨道交通规划论证和项目前期工作。

### 超前规划加快推进项目审批

王章利说，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国际国内经济运行的冲击，2020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多次作出部署并出台扩大内需相关政策措施，鼓励各地加强轨道交通、5G等七大领域新基建项目谋划力度，推动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体、促进国际国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也成为了专项债券等中央投资的重点领域，乌鲁木齐、呼和浩特等城市重新启动地铁项目建设，中东部一些二线城市也开始加快城市轨道交通规划的研究论证和审批工作。

“我们要紧紧抓住国家对新基建特别是城际高铁和城际轨道交通项目大力支持的重要发展机遇，加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重大项目储备，加快银川市城市轨道交通规划论证和项目前期工作。”王章利建议借鉴济南、乌鲁木齐等城市规划调整案例，尽快

研究银川市城市行政区划调整的可能性。将贺兰县城、望远工业园区等调整纳入市辖区行政区划，重新编制银川市城市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王林伶建议根据银川市城市轨道交通规划方案拟定分期实施计划，选择客流量大、串联枢纽节点多、城际通勤功能突出的主要线路，加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深化城市公共交通布局设计，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准备，一旦国家有支持政策，可以加快推进项目审批，为争取支持政策和推动项目落地争取时间。

“要把城市串起来，把1小时交通圈串起来，这靠的就是城市轨道交通。”王林伶进一步建议组织专家召开银川城市地下轨道交通项目规划论证会，以发展的眼光超前谋划，出台放宽与吸引人才的政策，发展产业用事业提升增强城市GDP。

## 自治区政协委员苟金明建议：审慎发展我区驾驶人培训机构



本报讯(记者 单瑞)“目前我区各市、县(区)共有驾驶人培训机构77家，在用教练车4312辆，考试车813辆，按照峰值年份统计，年培训能力26万人，其中科目二考场56个，年考试能力31万人次。近五年来，全区机动车驾驶人考试新增领证人数情况具体为：2016年17.27万人，2017年14.2万人，2018年12.47万人，2019年14.77万人，2020年12.32万人，驾驶人考试新增领证人数呈逐年下降趋势。”今年，在通过与自治区公安厅沟通了解，对我区驾驶人培训机构情况掌握后，自治区政协委员苟金明提交了《关于审慎发展我区驾驶人培训机构，不再受理驾驶人科目二考场申请的提案》。

提案指出，我区科目二考场全部实行社会化管理，由驾驶人培训机构自行投资建设，据统计，2020年下半年，每月考试18天，银川市19个考场考试总数为55000人次，平均为482人/月/考场；石嘴山市8个考场考试总数17310人次，平均360人/月/考场；吴忠市15个考场考试总数35000人次，平均389人/月/考场；固原市8个考场考试总数25900人次，平均533人/月/考场，中卫市6个考场考试总数31891人次，平均886人/月/考场。

“以上数据充分反映出全区驾驶人培训机构及社会化考场建设已趋于饱和状态，再进行建设势必造成培训、考试资源和国家土地资源的浪费。目前，有的地方已出现相互恶性竞争，这样既不利于驾考市场有序经营，也不利于主管、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投资风险巨大，同时，因降价带来的培训质量下降等负面因素也不可小觑。”苟金明表示，为规范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机构、考场建设，合理、充足使用现有机动车驾驶人考场考试能力，建议及时向社会公告，提示社会力量审慎投资办理驾驶人培训机构，交通运输部门不再受理驾驶人培训机构设立申请，公安部门不再受理机动车科目二考场的新建申请。随着新增驾驶人逐年下降的趋势，还应逐步建立考场退出机制。

## 自治区政协委员张莹建议：建立齐抓共管机制 复活“烂尾楼”

本报讯(记者 马敏)“烂尾楼”主要指被迫停工停建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市场化运作)，其造成了大量的资源浪费，更严重损害了消费者权益。

自治区政协委员张莹在提交的《关于妥善处置“烂尾楼”问题的提案》指出，近年来，全区各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在处理“烂尾楼”项目上取得一定成效，维护了广大业主的合法权益，也赢得了群众点赞。但目前部分县市仍有“烂尾楼”的身影，这些“烂尾楼”建筑物内部钢筋水泥裸露、千疮百孔，非常扎眼，既影响城市形象，还存在消防、治安等诸多隐患。

妥善处理“烂尾楼”问题，对于更好盘活土地资源，改善市容市貌，维护政府形象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为此，张莹建议，成立由自然资源、住建、司法等相关职能部门和辖区政府共同组成的“烂尾楼”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形成由政府牵头、各相关职能部门齐抓共管的格局，凝聚清理整治城区“烂尾楼”工作的合力。

全面排查、摸清底数，对城区范围内现存“烂尾楼”进行摸底排查，整理汇总基础数据。按照对症下药、分类施策的原则研究和制定相应的处置计划，为后期妥善处理“烂尾楼”项目打好基础。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及行政主管部门尽快研究和制定符合各市实际的“烂尾楼”整治处理办法，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烂尾楼”项目的认定、项目处置原则和方式、债权债务处理办法及规定、处置项目组织实施的方式、各职能部门的分工等作出制度规范，形成长效机制推动“烂尾楼”项目的常态化、规范化处置。

## 自治区政协经济委员会 调研清洁能源产业数字化运用

(紧接01版)截至今年4月底风电累计实现利润总额2.1亿元，税收贡献1061万元。红寺堡区“十三五”第二批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当年11月底全容量并网，实现年纯收益1536.7万元，可使39个贫困村集体每年增收约39万元。

座谈中，参会人员对相关项目下一步发展思路进行了汇报。调研组认为，相关企业良好利用了本地优势和资源，因地制宜、贯穿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鼓励企业再接再厉继续走出一条生态友好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 自治区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 召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座谈会

(紧接01版)对进一步明确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明确近代以来中华民族奋斗历程、明确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力量，具有重要意义。作为政协委员，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自治区党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加强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学习理解，将其融会贯通到党史学习教育和工作中，肩负起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历史使命和时代责任，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磅礴力量。

### 图说履职



自治区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就“推进我区黄河文化传承彰显区建设”进行调研。



固原博物馆讲解员给原州区第五小学的学生们讲解文物历史。



固原博物馆讲解员给市民展示文物，讲解文物历史。

## 加强文物保护 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起来

马军文/图

加强考古工作和历史研究，是让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活”起来的关键因素。今年，自治区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提交了相关提案，呼吁加强文物古迹保护、研究、利用，加大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工作力度，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进校园，让文物真正“活起来”。

“深刻认识文物资源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和基本载体。”委员们说，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就得加强文物古迹保护，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系，加强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保护和传承，在不断创新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中，使之展现出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

自治区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建议，要重视和鼓励我区文物工作者做好研究工作，提升学术能力，在深入挖掘文物本身故事的同时，加大文物在博物馆的展览展示、阐释传播，顺应时代潮流，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以高质量文化供给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因此，认识和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要坚定文化自信高度，使之走进课本、进课堂、进校园，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种子埋入每个孩子心田。

## 自治区政协委员李良建议：

# 加大大型居民小区内部道路管理力度

本报讯(记者 马敏)大型居民小区内部道路因其管理权一直存在争议，导致管理不善，经常性引发行、停车等交通问题，严重影响居民的生活质量。2016年，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的一份配套文件提出，新建住宅要推广街区制，原则上不再建设封闭住宅小区。但由于开放式街区存在诸多安全隐患，以及数十年来形成的封闭式居住习惯，使得该项举措一直难以落实。

“近几年，银川市湖畔嘉苑、海亮国际社区、阅海万家小区等新建的封闭式

大型住宅小区形成的交通问题日益严重……”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李良提交《关于加强大型居民小区内部道路管理的提案》。

李良建议，选择居住区内部城市支路条件良好15分钟生活圈居住区作为首批试点，居住区内部道路应分级明确，合理地选择居住区内部支路路网对外开放，并取消该部分路网的出入口禁。居住区试点对外开放后，开放的城市支路由交通管理部门管理。在居住区内易堵路段安装高清监控设

备，对车辆限速、限停。在居住区内部的各个居住小区主要出入口设置共享单车、共享电动车停车点，解决居民出行最后一公里问题。沿街商业门前停车位按标准收费，居住区内部住户具有优先租用权。

严控地下停车位价格，物价部门应结合项目成本、楼盘价格、调控目标等方面因素对地下停车位制定合理的价格区间。制定、完善地下停车位价格控制的相关办法。与公共交通合理衔接，通过出行行为调查或大

数据监测居民流动，统计主要流动方向，分析居民出行特征，建立公交调度优化方法。合理安排服务于城市大型居住区的不同公交线路上的车辆类型和数量。

鼓励居住区物业管理进行相应改革，划分物业与市政职责，协同管理，进一步完善相应的责任体系。居住区开放后，应广泛使用智能化安防系统，加大死角高清探头及报警器、采用巡逻岗机械化来提升巡逻的效率和范围，推广使用智能车牌识别器等。